



WiMAX Taipei 2010

中文參展辦法

一、指導單位

經濟部

二、主辦單位

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三、展覽地點

台北世界貿易中心展覽大樓一館

四、展覽日期及時間

2010年6月1日(星期二)~6月5日(星期六)，共展出五天

五、展品類別

WiMAX 晶片零組件區

WiMAX 系統設備區

WiMAX 應用服務區

WiMAX 測試認證區

六、參展資格

(一) 報名廠商需經過主辦單位之審核通過，審查原則如下：

ü 需展出 **WiMAX** 相關之產品及服務

ü 代理商必須用原廠商的品牌及產品參展

ü 無不良之參展記錄

(二) 基本申請攤位數為二個(含)攤位

(三) 嚴禁陳列展售標識不實或仿冒他人商品商標及侵害他人專利之產品，亦不接受涉及仿冒商標或侵害專利等糾紛尚未結案之廠商參展。參展廠商若展出前項涉及糾紛產品者，一經主辦單位查獲將立即停止其展出。所繳交之費用概不退還，其一切法律責任由參展廠商自行負責。

(四) 主辦單位有權拒絕任何與展覽主題不符之產品或有違規紀錄之廠商參展。

七、報名

(一) 一律採**線上登錄**作業程序，請上網(<http://wimaxtaipei.tw>)下載參展辦法，登錄完成者，請列印參展報名表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鑑章後，並於**2009年10月6日**上午九點開始進行郵寄報名相關資料(詳如附件一參展報名流程示意圖)。



(二) 報名方式

一律採通訊報名，請將線上登錄後列印之『報名表』(附件二)加蓋公司大小章後，以掛號方式郵寄至『105 台北市八德路三段二號三樓 台北市電腦公會電信組 許雅婷小姐收』。

項目	報名表應繳交資料	說明
1	報名表	上網(http://wimaxtaipei.tw)登錄後列印，請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鑑章寄回， 未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鑑章者無效
2	產品調查表	與線上登錄時一同填寫，此表無須再寄回
3	報名費 每一個攤位 NT\$10,000 (未稅)×攤位數	1.敬請以『電匯』或『支票』付款。 2. 需與報名表同期繳交。

(三) 報名時間

2009年10月6日(二)上午九時起開始受理通訊報名，報名之先後順序以投郵之郵戳時間為憑，額滿即提前截止。郵戳時間在10月6日上午八時將視為當日九時投郵。投郵時間將影響 貴公司圈選攤位之先後順位，投郵時請注意郵戳時間是否清晰，並保存『郵件執據聯』以備查考。

八、參展收費標準

(一)主辦單位不接受不同公司之合併報名，並嚴禁攤位轉賣。

(二) 所有參展相關費用皆為未稅價，僅適用於台北市電腦公會會員，開立收據；非台北市電腦公會會員者需外加 5%稅金，並開立發票。

(三) 參展費用

類別	一般攤位(淨地)	主題裝潢(含裝潢)
參展費	NT\$72,000(未稅)/每一個攤位	NT\$105,000(未稅)/每一個攤位
說明	1. 以上所列之費用，為淨地面積 9 平方公尺(3*3 米) 2. 基本申請攤位數為 2 個(含)以上 3. 主辦單位僅收攤位淨地費用，裝潢費用由廠商自行支付。	1. 以上費用包含整體形象裝潢費用。 2. 每家提供 WiMAX Guide 內頁廣告一頁。 3. 每家提供 WiMAX Taipei 網站 Button 一個。
遇柱退款	每 1/4 柱扣款 NT\$12,525(暫定)	

※繳費注意事項※

- 一律以匯款方式繳交參展費用。
- 參展報名費繳費須與報名表一同繳交，未繳交者視為報名不完全。
- 參展符合者，其報名費將由主辦單位轉為參展訂金，資格不符、報名表資料不全或



攤位額滿無法參展者，其繳交之報名費用將由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無息退還。

4. 展前說明會(預定 2010 年 1 月 29 日召開)後，將寄發尾款繳交通知單予廠商，尾款繳交期限至 2010 年 2 月 31 日止，凡未於繳款期限內繳清者，視為自動放棄參展，原保留攤位予以取消，先前繳交之參展報名費將沒收移入本展宣傳之經費。

5. 匯款資料

戶名：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匯入銀行：國泰世華銀行－敦南分行（銀行代碼：013-0534）

匯入帳號（共 14 碼）：824054+貴公司統一編號（8 碼）

註：貴公司電匯所使用之統一編號，即為本會開立發票予貴公司的依據。

(四) 大會整體裝潢：詳細規格及作業時程於展前說明會時公告為準。



(此圖為 WiMAX Taipei 2009 主題裝潢樣式，僅供參考)

九、攤位申請規定

1. 攤位申請數以 2 個攤位為基本使用攤位數。
2. 攤位申請數建議以 2、4、6、9、12、16、20、24 等，方便攤位規劃及設計。

十、參展程序

(一) 主辦單位於審核報名廠商資格及展品資料後，將另寄發“參展確認通知函”函告審查結果。資格不符或報名資料不完整者，原報名資料恕不退還。

(二) 攤位分配須知

1. 產品分區由主辦單位負責規劃，主辦單位保有參展廠商展出區域之最後分配權。
2. 參展廠商應派員參加「展前說明會」，若廠商無法派員出席，其攤位位置將由主辦單位代為圈選，廠商不得有異議。
3. 攤位位置乃根據展示區域、參展攤位多寡及報名順序於「展前說明會」圈選，攤位較多者，得優先選位；攤位數相同者，以報名順序(郵戳為憑)圈選攤位；攤位數與報名時間皆相同者，現場以抽籤方式選取順序。
4. 主辦單位有權視展場實際容納狀況酌減廠商攤位。

十一、退展：凡申請退展者，請填寫退展申請書，並用印郵寄掛號，傳真至公會



(Fax: 02-2577-8095)

- (一) 凡於「展前說明會」(2010/1/29) 以前，正式來函提出退展申請書者，主辦單位將無息退回已繳交之報名費(參展訂金)。
- (二) 凡於「展前說明會」以後提出退展聲明者，所繳交之費用恕不退還，該項費用將充作本展宣傳推廣之費用。

十二、展前說明會

預定於 2010 年 1 月 29 日舉行，屆時將依展示區域、攤位數多寡及報名順序進行攤位位置之圈選。並於會中分發「參展手冊」、「臨時電話申請表」及展覽展出重要事項報告。『展前說明會通知單』將以電子郵件或傳真發出。

十三、特別注意事項

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或遺漏事項，得隨時修訂之，一律以主辦單位相關規定為憑，主辦單位保留變更活動日期及地點之權，如因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而需變更活動日期或地點，主辦單位已收之費用恕不退還，亦不負其他賠償責任。

十四、展覽聯絡窗口

台北市電腦公會 WIMAX 團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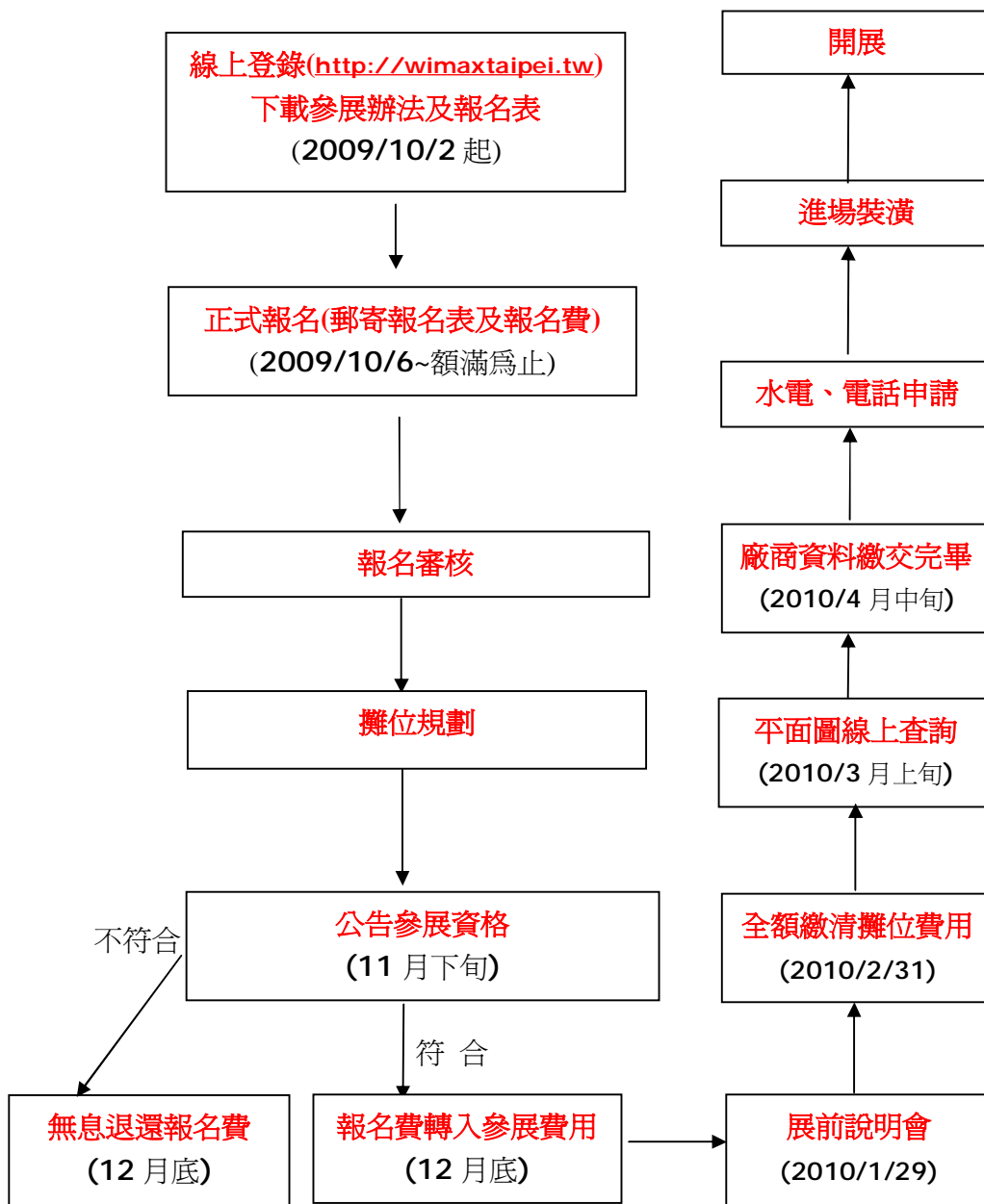
電話：02-2577-4249 傳真：02-2577-8095

承辦業務	姓名	分機	電子郵件
國內展務	許雅婷	886	ivy@mail.tca.org.tw
國外展務	翁綉盈	808	Angelika@mail.tca.org.tw
活動宣傳	林鈺慧	248	bettyL@mail.tca.org.tw



附件

參展報名流程示意圖(提供參考)



以上時間行程僅供參考，詳細正確時間請廠商留意 WIMAX Taipei 網站公告